

加州殘障保險 (SDI) 為填寫帶薪家事假 (PFL) 申請表提供安全、便捷的在線選項。為加快處理速度，請在 [SDI Online](https://edd.ca.gov/SDI_Online) (edd.ca.gov/SDI_Online) 上提交申請表和文件。

為避免在使用紙質申請表提交申請時出現延誤，請遵循以下一般準則。給予足夠的時間處理申請（一般為兩週）。如欲獲取更多信息，請閱讀隨 Claim for Paid Family Leave (PFL) Benefits (DE 2501F) 一同提供的黃色說明書和信息表，請撥打 1-877-238-4373 與 PFL 辦公室聯繫，或訪問 [State Disability Insurance](https://edd.ca.gov/disability) 的網站 (edd.ca.gov/disability)。

- 申請類型** PFL 向符合條件的僱員提供福利，他們可能需要請假照顧患重病的家庭成員，與新兒童成員建立聯繫，或參加因家庭成員被派往國外服役而舉行的符合條件的活動。不要在同一張申請表上或在同一時期內提出一種以上的申請類型。
- 與新生兒建立聯繫 (已申請懷孕相關 Disability Insurance (DI))** 適用於在申請 PFL 前已領取了懷孕相關殘障保險 (DI) 福利的新晉媽媽。
- *Claim for Paid Family Leave (PFL) Benefits - New Mother* (DE 2501FP) 將在最終付款發出後，在 DI 申請結束前，自動通過單獨信封郵寄給您。
 - 當您從分娩中恢復後，再提交您的 *Claim for Paid Family Leave (PFL) Benefits - New Mother* (DE 2501FP)。
 - 填寫 *Claim for Paid Family Leave (PFL) Benefits - New Mother* (DE 2501FP) 的所有部分，在您希望開始申請聯繫福利的 41 天內進行郵寄，或者您可以使用 SDI Online 提交表格。
 - 如果您沒有收到此表，請致電 1-800-480-3287 與 DI 聯繫，或致電 1-877-238-4373 與 PFL 聯繫。
- 與家庭新兒童成員建立聯繫** 適用於事先沒有提出與懷孕有關的殘疾申請的新媽媽、新爸爸、登記的家庭伴侶、或寄養或收養父母。
- 填寫並簽署 *Claim for Paid Family Leave (PFL) Benefits (DE 2501F)* 第 1 頁的 A 部分和第 3 頁的 B 部分，並在您希望開始申請聯繫福利的 41 天內郵寄。
 - 將關係證明文件與您的聯繫福利申請一起提交。
 - 出生證明必須清楚地顯示孩子的姓名、出生日期、性別和申請福利的父母姓名。
 - 新的寄養或收養文件必須核實兒童由您監護的日期。
 - 如果符合條件，聯繫福利可在兒童出生或安置後一年內支付。
- 照顧家庭** 為身患重病的子女、父母、岳父母、祖父母、孫子女、兄弟姐妹、配偶或已登記的同居伴侶提供照顧。
- 提交 *Claim for Paid Family Leave (PFL) Benefits (DE 2501F)*：
 - 填寫並簽署第 1 頁的 A 部分。
 - 讓受照顧者填寫第 3 頁的 C 部分。
 - 讓受照顧者的醫生/執業醫師填寫並簽署第 4 頁的 D 部分。
 - 如果受照顧者因殘障而無法填寫和簽署第 3 頁的 C 部分，或如果您是無行為能力申請者或已故申請者申報福利的授權代表，請在提交申請前致電 1-877-238-4373，以獲得指示和所需表格。A、C、D 三部分必須是完整的申請表。

兵役援助

參加因配偶、已登記的同居伴侶、父母或子女被派往國外服役而舉行的符合條件的活動。

- 填寫並簽署 *Claim for Paid Family Leave (PFL) Benefits* (DE 2501F) 第 1 頁的 A 部分和第 5 頁和第 6 頁的 E 部分，並在您希望開始申請兵役援助的 41 天內進行郵寄。
- 必須附上家庭成員（方框 E10 中所列的）有封皮的現役證明或有封皮的應召服現役證明，以及證明符合休假條件的文件。

部分福利

如果您的工作時間減少，並且工資有所欠收。

- 如果您在家事假期間繼續工作，請在 *Claim for Paid Family Leave (PFL) Benefits* (DE 2501F) 的問題 A13 或 *Claim for Paid Family Leave (PFL) Benefits - New Mother* (DE 2501FP) 的問題 6 上標記“是”。
- 如果您將從事兼職工作或間歇性休假，請另附信函。務必寫上您的社會保障號碼、姓名、地址、電話號碼、正常工作時間、工資標準以及您計劃每週休息的時間。

雇主支付的工資

如果您的雇主在您申請期間繼續支付您工資。

如果您的雇主向您支付 PFL 福利和全薪之間的差額，請在 *Claim for Paid Family Leave (PFL) Benefits* (DE 2501F) 的問題 A22，或 *Claim for Paid Family Leave (PFL) Benefits - New Mother* (DE 2501FP) 的問題 6 上寫上“INTEGRATE”。

您的義務

完整、準確、及時地提交您的申請和任何其他所需表格。

- 只能使用黑筆填寫。
- 不能將表格的頁面分開，請一次性提交完整的申請表。
- 在開始申請家事假時提交申請表格。EDD 無法處理日期還未開始的申請。
- 如果申請表遲交，您必須以書面形式解釋遲交的原因，以免被取消資格。
- 將您的申請表裝入預先寫好地址的信封中，並進行郵寄。如果您沒有隨申請表一同提供的預先寫好地址的信封，請將您的申請表和相應文件寄至：EDD-Paid Family Leave, PO Box 989315, West Sacramento, CA 95798-9315。

PFL 免費電話

英語	1-877-238-4373
西班牙語	1-877-379-3819
粵語	1-866-692-5595
越南語	1-866-692-5596
亞美尼亞語	1-866-627-1567
旁遮普語	1-866-627-1568
他加祿語	1-866-627-1569

如欲獲取更多信息，請訪問 State Disability Insurance 的網站 (edd.ca.gov/disability)。

EDD 是一個機會均等的雇主/計劃。如果殘障人士提出請求，可提供輔助器具和服務。對於服務、輔具和/或其他形式的請求，請致電 1-866-490-8879（語音）或撥打 711 聯絡加州轉接服務。

這些準則僅供一般參考，不具有法律、規則或條例的效力。